4905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湖元里瑞光路108號3樓
公司電話：(02) 2658-3000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3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52
(七) 關係人交易	53
(八) 質押之資產	5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54
(十二) 其他	54-6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66、71-7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6、75
3. 大陸投資資訊	66-67、76
4. 主要股東資訊	67、77
(十四) 部門資訊	67-70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鑒：

前言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核閱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54,067千元及54,840千元，皆占合併資產總額之2%；負債總額分別為110千元及58千元，皆占合併負債總額之0%；其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94)千元、(177)千元、(1,193)千元及1,440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0%、1%、1%及3%。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閱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02854號
金管證(六)字第0930133943號

林 素 雯

會計師：

劉 慧 媛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日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842,902	64	$1,578,383	51	$1,883,594	6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五及六.2	546,323	19	964,651	31	725,716	2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五、六.4及八	53,536	2	54,465	2	115,915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六.15	152	-	247	-	3,38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及六.15	8,909	-	10,167	-	6,510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六.7	1,959	-	10,691	-	32,261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五	38	-	31	-	63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8	34,862	1	31,215	1	34,04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9	57,907	2	61,724	2	1,51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46,588	88	2,711,574	87	2,803,005	91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2	11,685	-	14,485	1	18,186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3	118,990	4	149,630	5	43,421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六.4及八	240	-	240	-	23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10及八	148,078	6	119,521	4	122,930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6	2,560	-	3,060	-	4,306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五、六.11及八	31,308	1	61,192	2	61,379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五	5,846	-	5,787	-	7,492	-
1920	存出保證金		2,414	-	2,514	-	2,645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及五	28,101	1	27,999	1	26,732	1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650	-	4,650	-	4,65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53,872	12	389,078	13	291,979	9
1xxx	資產總計		$2,900,460	100	$3,100,652	100	$3,094,98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華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黃仲康　　會計主管：陳玉菁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4	$4,541	-	$4,315	-	$5,044	-
2150	應付票據		566	-	1,022	-	522	-
2170	應付帳款		6,666	-	5,697	-	8,624	-
2200	其他應付款		70,063	2	22,673	1	105,03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8,734	1	92,399	3	1,02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16	731	-	868	-	1,59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9	-	247	-	23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1,440	3	127,221	4	122,073	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五	5,865	-	5,856	1	7,54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6	1,846	-	2,207	-	2,728	-
2645	存入保證金		300	-	459	-	45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011	-	8,522	1	10,731	-
2xxx	負債總計		99,451	3	135,743	5	132,804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3						
3110	普通股股本		368,225	13	368,225	12	375,225	12
3200	資本公積	六.13	7,371	-	7,371	-	7,441	-
3300	保留盈餘	六.1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4,578	9	259,236	8	259,236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191	1	10,078	-	10,078	-
3350	未分配盈餘		2,236,151	78	2,360,207	76	2,390,989	78
	保留盈餘合計		2,540,920	88	2,629,521	84	2,660,303	87
3400	其他權益		(90,708)	(3)	(40,191)	(1)	(45,199)	(1)
3500	庫藏股票	四、六.13及十一	(24,799)	(1)	(17)	-	(39,240)	(1)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2,801,009	97	2,964,909	95	2,958,530	97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3	-	-	-	-	3,650	-
3xxx	權益總計		2,801,009	97	2,964,909	95	2,962,180	97
	負債及權益總計		$2,900,460	100	$3,100,652	100	$3,094,98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華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黃仲康　　會計主管：陳玉菁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4	$21,843	100	$17,425	100	$33,256	100	$25,55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8及六.17	(11,418)	(52)	(10,747)	(62)	(20,426)	(61)	(16,600)	(65)
5900	營業毛利		10,425	48	6,678	38	12,830	39	8,955	35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2、六.15、六.16、六.17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847)	(8)	(1,501)	(8)	(3,630)	(11)	(3,100)	(12)
6200	管理費用		(8,263)	(38)	(6,468)	(37)	(14,063)	(42)	(21,364)	(8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373)	(25)	(4,865)	(28)	(10,361)	(31)	(9,929)	(39)
	營業費用合計		(15,483)	(71)	(12,834)	(73)	(28,054)	(84)	(34,393)	(135)
6900	營業損失		(5,058)	(23)	(6,156)	(35)	(15,224)	(45)	(25,438)	(10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五及六.18								
7100	利息收入		521	2	1,316	8	7,666	23	2,298	9
7010	其他收入		6,233	29	4,417	25	7,341	22	5,718	2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689	470	(32,701)	(188)	(38,169)	(115)	66,829	262
7050	財務成本		(10)	-	(17)	-	(21)	-	(3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9,433	501	(26,985)	(155)	(23,183)	(70)	74,810	293
7900	稅前淨利(損)		104,375	478	(33,141)	(190)	(38,407)	(115)	49,372	19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五及六.20	231	1	38	-	5,040	15	(307)	(1)
8200	本期淨利(損)		104,606	479	(33,103)	(190)	(33,367)	(100)	49,065	19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9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10,001	46	(1,422)	(8)	(49,540)	(149)	(2,373)	(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43)	(4)	21	-	(977)	(3)	486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058	42	(1,401)	(8)	(50,517)	(152)	(1,887)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3,664	521	$(34,504)	(198)	$(83,884)	(252)	$47,178	185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04,606	479	$(33,172)	(190)	$(33,367)	(100)	$49,061	192
8620	非控制權益		-	-	69	-	-	-	4	-
			$104,606	479	$(33,103)	(190)	$(33,367)	(100)	$49,065	19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13,664	521	$(34,573)	(198)	$(83,884)	(252)	$47,174	185
8720	非控制權益		-	-	69	-	-	-	4	-
			$113,664	521	$(34,504)	(198)	$(83,884)	(252)	$47,178	185
	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21	$2.87		$(0.89)		$(0.91)		$1.3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21	$2.87		$(0.89)		$(0.91)		$1.3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華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黃仲康　　會計主管：陳玉菁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50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381,225	$7,523	$259,236	$10,078	$2,466,717	$(1,067)	$(42,245)	$(2,321)	$3,079,146	$4,100	$3,083,246
	107年度盈餘分配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3,806)	-	-	-	(93,806)	-	(93,806)
D1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	-	49,061	-	-	-	49,061	4	49,065
D3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86	(2,373)	-	(1,887)	-	(1,887)
D5	108年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49,061	486	(2,373)	-	47,174	4	47,178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73,938)	(73,938)	-	(73,938)
L3	庫藏股註銷	(6,000)	(36)	-	-	(30,983)	-	-	37,019	-	-	-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46)	-	-	-	-	-	-	(46)	(454)	(500)
Z1	民國108年6月30日餘額	$375,225	$7,441	$259,236	$10,078	$2,390,989	$(581)	$(44,618)	$(39,240)	$2,958,530	$3,650	$2,962,180
A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368,225	$7,371	$259,236	$10,078	$2,360,207	$(2,417)	$(37,774)	$(17)	$2,964,909	$-	$2,964,909
	108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342	-	(5,342)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0,113	(30,113)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5,234)	-	-	-	(55,234)	-	(55,234)
D1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	-	(33,367)	-	-	-	(33,367)	-	(33,367)
D3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77)	(49,540)	-	(50,517)	-	(50,517)
D5	109年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367)	(977)	(49,540)	-	(83,884)	-	(83,884)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24,782)	(24,782)	-	(24,782)
Z1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368,225	$7,371	$264,578	$40,191	$2,236,151	$(3,394)	$(87,314)	$(24,799)	$2,801,009	$-	$2,801,00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華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黃仲康　　會計主管：陳玉菁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代碼	項　　目	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利	$(38,407)	$49,372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900)	$-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29	19,60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006)	(1,226,006)
A20100	折舊費用	1,709	2,291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71,024	975,80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36,110	(65,321)	B02100	預付投資款減少	3,847	-
A20900	利息費用	21	3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	-
A21200	利息收入	(7,666)	(2,29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	286
A21300	股利收入	(5,396)	(2,04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	(4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0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464	1,158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95	1,3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78,450	(229,177)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1,258	2,358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8,214	(16,704)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59)	-
A31200	存貨增加	(3,647)	(3,568)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19)	(821)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102)	(13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4,782)	(73,93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0)	23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500)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26	(48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460)	(75,259)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456)	(1,302)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969	2,448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7,844)	(61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44)	38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08)	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5,061)	(34,63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116	70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64,519	(547,96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8,682)	(209,99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78,383	2,431,56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7,627)	(243,91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42,902	$1,883,59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華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黃仲康　　會計主管：陳玉菁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八月奉准設立，民國八十五年二月二十九日吸收合併有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

(一) 數位傳輸及交換設備、數據終端設備、線路介面設備(含遙測裝置)、通信交換設備、可程式電源供應器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安裝工程業務。
(二) 前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三) 代理前各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之報價、經銷、投標業務。
(四) 前各項有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
(五) 除許可業務除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年十二月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北市內湖區湖元里瑞光路108號3樓。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日通過發布。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A.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B.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C.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A.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B.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6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 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企業針對在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時，可能有生產之項目（諸如測試資產是否正常運作所生產之樣品），企業將銷售任何此等項目之價款及該等項目之成本認列於損益。

C.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含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經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9.6.30	108.12.31	108.6.30
本公司	聯創投資(股)公司 (以下簡稱聯創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Win Wish Offshore Ltd. (SAMOA)	通信產品代理、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Starfish Group Ltd. (BVI)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聯睿投資(股)公司 (以下簡稱聯睿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價值投資(股)公司 (以下簡稱價值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Starfish Group Ltd. (BVI)	Hercules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BVI)	通信產品代理、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Starfish Group Ltd. (BVI)	Leadluck Ltd. (SAMOA)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Starfish Group Ltd. (BVI)	Max Profit Ltd. (SAMOA)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Leadluck Limited (SAMOA)	金台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金台聯)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100.00%
Max Profit Ltd. (SAMOA)	北京拓訊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北京拓訊)	研發製造計算機軟硬件	100.00%	100.00%	100.00%
聯創投資(股)公司	福億通訊(股)公司 (以下簡稱福億通訊公司)	研發製造通信產品	100.00%	100.00% 註1	91.99%
聯創投資(股)公司	聯準光電(股)公司 (以下簡稱聯準光電公司)	研發製造光電產品	100.00%	100.00%	100.00%

註1： 聯創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九日增加投資金額3,676千元，持股股數由4,097,577股增加至4,454,148股，持股比由91.99%上升至100%，因而認列資本公積(28)千元。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54,067千元及54,840千元，負債總額分別為110千元及58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94)千元及(177)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193)千元及1,440千元。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以實際成本入帳，採用永續盤存制。成本之計算則採用加權平均法，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在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

成本係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其中原物料係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50年
機器設備	3~8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3年
使用權資產	5年
其他設備	2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50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3.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日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6.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技術服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通訊設備，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集團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主要授信期間為30天~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提供技術服務

本集團提供之技術服務主要所出售之通訊設備提供之維修服務等，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檢測報告服務，由於本集團係於合約期間提供最終檢測報告，屬於某一時點滿足之履約義務，故於客戶取得其控制時認列收入。

本集團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維修服務提供後之合約期間平均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18.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19.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1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營業租賃承諾－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4)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6.30	108.12.31	108.6.30
現　　金	$499	$518	$527
支票存款	286	504	2,721
活期存款	1,828,309	1,563,300	1,865,782
定期存款	13,808	14,061	14,564
合　　計	$1,842,902	$1,578,383	$1,883,594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6.30	108.12.31	108.6.3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　　票	$441,658	$887,995	$646,901
債　　券	12,525	17,790	29,637
基　　金	103,825	73,351	67,364
合　　計	$558,008	$979,136	$743,902
流　　動	$546,323	$964,651	$725,716
非 流 動	11,685	14,485	18,186
合　　計	$558,008	$979,136	$743,902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6.30	108.12.31	108.6.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18,990	$149,630	$43,421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損失分別為(87,314)千元、(37,774)千元及(44,618)千元，其變動資訊如下：

	109.6.30	108.12.31	108.6.30
期初餘額	$(37,774)	$(42,245)	$(42,245)
本年度未實現評價(損)益：			
欣德芮(股)公司	2,142	-	-
友上科技(股)公司	(23)	(813)	(809)
普訊陸(股)公司	(451)	1,017	116
展翊光電(股)公司	(587)	(185)	(200)
台科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600)	1,440	-
指南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2,420)	2,520	-
天泰光電(股)公司	(4,201)	1,492	-
華科材料科技(股)公司	(11,160)	(1,000)	(1,480)
鴻威光電(股)公司	(32,240)	-	-
期末餘額	$(87,314)	$(37,774)	$(44,618)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6.30	108.12.31	108.6.30
定期存款	$53,776	$54,705	$116,153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53,776	$54,705	$116,153
流　　動	$53,536	$54,465	$115,915
非 流 動	240	240	238
合　　計	$53,776	$54,705	$116,153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況，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票據

	109.6.30	108.12.31	108.6.30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52	$247	$3,389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152	$247	$3,389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應收帳款

	109.6.30	108.12.31	108.6.30
應收帳款	$9,060	$10,318	$6,661
減：備抵損失	(151)	(151)	(151)
合　　計	$8,909	$10,167	$6,510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90天。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9,060千元、10,318千元及6,661千元，關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 其他應收款

	109.6.30	108.12.31	108.6.30
其他應收款	$1,959	$10,691	$32,261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1,959	$10,691	$32,261

8. 存貨

	109.6.30	108.12.31	108.6.30
商　　品	$6,053	$1,530	$2,227
製 成 品	7,596	7,427	7,494
在 製 品	4,428	4,913	5,959
原　　料	16,521	17,049	18,066
物　　料	264	296	299
合　　計	$34,862	$31,215	$34,045

(1)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1,418千元及10,747千元，其中包括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分別為(4,045)千元及(907)千元。由於本期部分存貨淨變現價格回升，致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0,426千元及16,600千元，其中包括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及損失分別為(2,434)千元及260千元。由於本期部分存貨淨變現價格回升，致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 本集團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其他流動資產

	109.6.30	108.12.31	108.6.30
預付投資款	$56,582	$60,429	$-
暫付款	151	557	856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174	738	656
合　　計	$57,907	$61,724	$1,512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109.1.1	$83,009	$54,411	$37,109	$10,638	$5,144	$2,861	$479	$193,651
增添	-	-	-	15	-	-	-	15
處分	-	-	-	(253)	-	-	-	(253)
重分類	26,956	7,591	-	-	-	-	-	34,5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87)	-	(13)	-	-	-	(200)
109.6.30	$109,965	$61,815	$37,109	$10,387	$5,144	$2,861	$479	$227,760
108.1.1	$79,825	$53,053	$37,109	$11,155	$8,344	$3,901	$479	$193,866
增添	-	-	-	-	-	-	-	-
處分	-	-	-	-	(640)	-	-	(640)
重分類	3,184	1,624	-	-	-	-	-	4,8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41	-	4	-	-	-	145
108.6.30	$83,009	$54,818	$37,109	$11,159	$7,704	$3,901	$479	$198,179
折舊及減損：								
109.1.1	$-	$19,826	$37,101	$10,467	$3,436	$2,861	$439	$74,130
折舊	-	512	6	83	381	-	40	1,022
處分	-	-	-	(253)	-	-	-	(253)
重分類	-	4,850	-	-	-	-	-	4,8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5)	-	(12)	-	-	-	(67)
109.6.30	$-	$25,133	$37,107	$10,285	$3,817	$2,861	$479	$79,682
108.1.1	$-	$18,277	$37,084	$10,770	$3,393	$3,901	$279	$73,704
折舊	-	499	9	110	593	-	80	1,291
處分	-	-	-	-	(400)	-	-	(400)
重分類	-	612	-	-	-	-	-	61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8	-	4	-	-	-	42
108.6.30	$-	$19,426	$37,093	$10,884	$3,586	$3,901	$359	$75,249
淨帳面金額：								
109.6.30	$109,965	$36,682	$2	$102	$1,327	$-	$-	$148,078
108.12.31	$83,009	$34,585	$8	$171	$1,708	$-	$40	$119,521
108.6.30	$83,009	$35,392	$16	$275	$4,118	$-	$120	$122,9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11.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括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3年間，租賃合約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成本：			
109.1.1	$51,347	$19,063	$70,410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	-	-
轉出至不動產、產房及設備	(26,956)	(7,591)	(34,547)
109.6.30	$24,391	$11,472	$35,863
108.1.1	$54,531	$20,687	$75,218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	-	-
轉出至不動產、產房及設備	(3,184)	(1,624)	(4,808)
108.6.30	$51,347	$19,063	$70,410
折舊及減損：			
109.1.1	$-	$9,218	$9,218
當年度折舊	-	187	187
轉出至不動產、產房及設備	-	(4,850)	(4,850)
109.6.30	$-	$4,555	$4,555
108.1.1	$-	$9,441	$9,441
當年度折舊	-	202	202
轉出至不動產、產房及設備	-	(612)	(612)
108.6.30	$-	$9,031	$9,031
淨帳面金額：			
109.6.30	$24,391	$6,917	$31,308
108.12.31	$51,347	$9,845	$61,192
108.6.30	$51,347	$10,032	$61,379

	109.4.1~ 109.6.30	108.4.1~ 108.6.30	109.1.1~ 109.6.30	108.1.1~ 108.6.30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291	$673	$963	$1,345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94)	(109)	(187)	(202)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
合　　計	$197	$564	$776	$1,143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級。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161,566千元、242,927千元及241,606千元，前述公允價值分別參考過去年度取得之獨立外部鑑價之評價及各期間實際成交價格與相關資產臨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包括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及房仲業網站)評估而得。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收益法，其中主要使用之輸入值及其量化資訊如下：

	109.6.30	108.12.31	108.6.30
折現率	3.35%	3.75%	3.37%
成長率	1.00%	1.00%	1.00%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34千元及528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079千元及1,047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均為0千元，另分別有52千元及66千元認列於其他收入項下；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均為0千元，另分別有103千元及131千元認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13.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992,000千元，實收股本為381,225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38,123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註銷庫藏股共600千股，註銷減資金額為6,000千元，減資比率為1.57%，並訂定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日為庫藏股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之目的而買回庫藏股計700千股，買回價格區間為42.50至91.50元整。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日止，已全數買回，共計43,549千元，平均買回價格為62.21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六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註銷庫藏股共700千股，註銷減資金額為7,000千元，減資比率為1.87%，並訂定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六日為庫藏股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之目的而買回庫藏股計500千股，買回價格區間為30.00至78.00元整。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止，已全數買回，共24,782千元，平均買回價格為49.56元。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992,000千元，實收股本為368,225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36,823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另關於本公司期後申請辦理減資乙事，請詳附註十一.2。

(2) 資本公積

	109.6.30	108.12.31	108.6.30
發行股票溢價	$2,227	$2,227	$2,269
受贈資產	500	500	50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4,644	4,644	4,672
合　　計	$7,371	$7,371	$7,441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109.6.30	108.12.31	108.6.30
本公司持有	$-	$2,304	$2,304
子公司－聯創投資(股)公司持有部分	17	17	17
本公司買回	24,782	78,264	73,938
本公司註銷	-	(80,568)	(37,019)
庫藏股票－金額	$24,799	$17	$39,240

	109.6.30	108.12.31	108.6.30
本公司持有	- 股	37,000 股	37,000 股
子公司－聯創投資(股)公司持有部分	720 股	720 股	720 股
本公司買回	500,000 股	1,263,000 股	1,195,000 股
本公司註銷	- 股	(1,300,000) 股	(600,000) 股
庫藏股票－股數	500,720 股	720 股	632,720 股

A.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日及十一月六日註銷庫藏股1,300千股，共計80,568千元，其中包含註銷股本13,000千元，資本公積項下之發行股票溢價78千元及未分配盈餘67,490千元。

B.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C.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彌補虧損。
b.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c. 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d. 其餘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止，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10,078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未有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而有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至未分配盈餘。

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七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5,342	$-	$-	$-
特別盈餘公積	30,113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55,234	93,806	1.5	2.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5) 非控制權益

	109.1.1~ 109.6.30(註)	108.1.1~ 108.6.30
期初餘額		$4,10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454)
期末餘額		$3,650

註：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日對聯準光電公司增加投資金額500千元，持股比由90%上升至100%；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九日對福億通訊公司增加投資金額3,676千元，持股比由91.99%上升至100%。

14. 營業收入

	109.4.1~ 109.6.30	108.4.1~ 108.6.30	109.1.1~ 109.6.30	108.1.1~ 108.6.30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21,732	$16,999	$32,549	$25,093
技術服務收入	86	111	659	130
其他營業收入	6	169	18	179
小　　計	21,824	17,279	33,226	25,402
其他收入	19	146	30	153
營業收入淨額	$21,843	$17,425	$33,256	$25,555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通信業	投資及不動產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1,843	$-	$21,843

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通信業	投資及不動產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7,425	$-	$17,425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通信業	投資及不動產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33,256	$-	$33,256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通信業	投資及不動產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5,555	$-	$25,555

(2) 合約負債－流動

	109.6.30	108.12.31	108.6.30	108.1.1
銷售商品	$4,541	$4,315	$5,044	$5,527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09.1.1~ 109.6.30	108.1.1~ 108.6.30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2,570	$627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2,796	144

1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09.4.1~ 109.6.30	108.4.1~ 108.6.30	109.1.1~ 109.6.30	108.1.1~ 108.6.30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	$-	$-	$-
應收帳款	-	-	-	-
合　　計	$-	$-	$-	$-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09.6.30

群組評估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天內	90-120天	121-180天	181-364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8,645	$416	$-	$-	$-	$-	$9,061
損失率	-%	-%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小　　計	8,645	416	-	-	-	-	9,061

個別評估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天內	90-120天	121-180天	181-364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	$-	$-	$-	$151	$151
損失率	-%	-%	-%	-%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151)	(151)
小　　計	-	-	-	-	-	-	-
帳面金額							$9,061

108.12.31

群組評估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天內	90-120天	121-180天	181-364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7,607	$2,807	$-	$-	$-	$-	$10,414
損失率	-%	-%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小　　計	7,607	2,807	-	-	-	-	10,414

個別評估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天內	90-120天	121-180天	181-364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	$-	$-	$-	$151	$151
損失率	-%	-%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151)	(151)
小　　計	-	-	-	-	-	-	-
帳面金額							$10,414

108.6.30

群組評估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天內	90-120天	121-180天	181-364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8,484	$1,415	$-	$-	$-	$-	$9,899
損 失 率	-%	-%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小　　計	8,484	1,415	-	-	-	-	9,899

個別評估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天內	90-120天	121-180天	181-364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	$-	$-	$-	$151	$151
損 失 率	-%	-%	-%	-%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151)	(151)
小　　計	-	-	-	-	-	-	-
帳面金額							$9,899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109.1.1	$151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09.6.30	$151
108.1.1	$151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08.6.30	$151

16.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6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9.6.30	108.12.31	108.6.30
房屋及建築	$2,560	$3,060	$4,306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對使用權資產增添皆為0千元。

(b) 租賃負債

	109.6.30	108.12.31	108.6.30
租賃負債	$2,577	$3,075	$4,318
流　　動	$731	$868	$1,590
非 流 動	1,846	2,207	2,728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8(4)財務成本；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9.4.1~ 109.6.30	108.4.1~ 108.6.30	109.1.1~ 109.6.30	108.1.1~ 108.6.30
房屋及建築	$250	$399	$500	$798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09.4.1~ 109.6.30	108.4.1~ 108.6.30	109.1.1~ 109.6.30	108.1.1~ 108.6.30
短期租賃之費用	$34	$53	$68	$145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12	-	13	1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600千元及967千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集團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集團重評估租賃期間。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11。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09.4.1~ 109.6.30	108.4.1~ 108.6.30	109.1.1~ 109.6.30	108.1.1~ 108.6.30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434	$688	$1,165	$1,377

本集團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09.6.30	108.12.31	108.6.30
不超過一年	$584	$1,901	$2,14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	-	160
合　　計	$584	$1,901	$2,308

1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09.4.1~109.6.30			108.4.1~108.6.30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564	$9,698	$11,262	$1,351	$5,649	$7,000
勞健保費用	166	714	880	148	751	899
退休金費用	91	443	534	82	446	528
折舊費用	178	640	818	178	967	1,145

功能別 / 性質別	109.1.1~109.6.30			108.1.1~108.6.30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062	$16,670	$19,732	$3,027	$20,713	$23,740
勞健保費用	308	1,479	1,787	329	2,175	2,504
退休金費用	169	910	1,079	163	884	1,047
折舊費用	356	1,353	1,709	356	1,935	2,29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6%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上半年度因未獲利，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民國一〇八年上半年度依獲利狀況，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為494千元；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均為(318)千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皆為1,520千元，其與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09.4.1~109.6.30	108.4.1~108.6.30	109.1.1~109.6.30	108.1.1~108.6.30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1	$1,316	$7,666	$2,298

(2) 其他收入

	109.4.1~109.6.30	108.4.1~108.6.30	109.1.1~109.6.30	108.1.1~108.6.30
租金收入	$434	$688	$1,165	$1,377
股利收入	5,396	2,040	5,396	2,040
其他收入－其他	403	1,689	780	2,301
合　　計	$6,233	$4,417	$7,341	$5,718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4.1~109.6.30	108.4.1~108.6.30	109.1.1~109.6.30	108.1.1~108.6.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4	$-	$7	$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104,758	(33,113)	(36,110)	65,321
淨外幣兌換(損)益	(2,069)	417	(2,050)	1,470
其他損失－其他	(4)	(5)	(16)	(8)
合　　計	$102,689	$(32,701)	$(38,169)	$66,829

(4) 財務成本

	109.4.1~109.6.30	108.4.1~108.6.30	109.1.1~109.6.30	108.1.1~108.6.30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	$17	$21	$35

1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001	$-	$10,001	$-	$10,00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43)	-	(943)	-	(9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9,058	$-	$9,058	$-	$9,058

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422)	$-	$(1,422)	$-	$(1,42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	-	21	-	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1,401)	$-	$(1,401)	$-	$(1,40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9,540)	$-	$(49,540)	$-	$(49,54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77)	-	(977)	-	(9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50,517)	$-	$(50,517)	$-	$(50,517)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373)	$-	$(2,373)	$-	$(2,37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86	-	486	-	4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1,887)	$-	$(1,887)	$-	$(1,887)

20. 所得稅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9.4.1~ 109.6.30	108.4.1~ 108.6.30	109.1.1~ 109.6.30	108.1.1~ 108.6.30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3,535	$809	$8,739	$1,10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3,799)	(849)	(13,799)	(84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33	2	20	52
所得稅(利益)費用	$(231)	$(38)	$(5,040)	$307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註1)
子公司－聯創投資(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子公司－福億通訊(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子公司－聯準光電(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子公司－聯睿投資(股)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八年度(註2)
子公司－價值投資(股)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註1： 台聯電訊(股)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所得稅申報尚未核定。
註2： 聯睿投資(股)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所得稅申報尚未核定。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9.4.1~109.6.30	108.4.1~108.6.30	109.1.1~109.6.30	108.1.1~108.6.30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損)利(千元)	$104,606	$(33,172)	$(33,367)	$49,06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6,438	37,306	36,611	37,414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	$2.87	$(0.89)	$(0.91)	$1.31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損)利(千元)	$104,606	$(33,172)	$(33,367)	$49,06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6,438	37,306	36,611	37,414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註)	(註)	(註)	8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6,438	37,306	36,611	37,422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元)	$2.87	$(0.89)	$(0.91)	$1.31

於報導期間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註) 本期為淨損，加入員工酬勞－股票會造成反稀釋，故不予以列入。

22.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營運所在國家	109.6.30(註)	108.12.31(註)	108.6.30
福億通訊公司	中華民國	-%	-%	8.01%

	109.6.30(註)	108.12.31(註)	108.6.30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福億通訊公司	$-	$-	$3,650

分攤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損失：

	109.4.1~109.6.30	108.4.1~108.6.30	109.1.1~109.6.30	108.1.1~108.6.30
福億通訊公司	$-	$70	$-	$7

此等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損益彙總性資訊：

	福億通訊公司
營業收入	$13,45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8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福億通訊公司(註)
流動資產	$49,169
非流動資產	7,454
流動負債	7,991
非流動負債	2,962

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福億通訊公司
流動資產	$50,557
非流動資產	9,945
流動負債	9,796
非流動負債	5,13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福億通訊公司
營運活動	$(29)
投資活動	2,262
籌資活動	(480)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1,753

(註)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九日收購福億通訊公司8.01%有表決權之股份，其所有權增加至100%。

七、 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9.4.1~ 109.6.30	108.4.1~ 108.6.30	109.1.1~ 109.6.30	108.1.1~ 108.6.30
短期員工福利	$1,293	$1,498	$3,276	$5,693

八、 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面金額			
項　　目	109.6.30	108.12.31	108.6.30	擔保債務內容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27	$18,845	$19,187	保證函額度及關稅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108,262	108,672	109,083	保證函額度、一般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31,308	31,420	31,533	保證函額度、一般借款
合　　計	$157,897	$158,937	$159,80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銀行出具保證函明細如下：

銀　　行	擔保內容	金　　額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保證金	$1,84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為增加投資佈局，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三十日完成，以每股美金1元購入Mentorgroup Investment Inc普通股股票1,900千股，總金額為美金1,900千元(新台幣56,582千元)，持股比例為19%。因為海外投資案件，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三十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備查通過。

2.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提案並通過現金減資案，擬辦理減少股本36,822,516元，銷除3,682,251股，減資比率約為10%。上述現金減資案經股東會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七日通過並授權董事會訂定減資基準日，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日董事會尚未訂定減資基準日。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註銷庫藏股共500千股，註銷減資金額為5,000千元，減資比率為1.36%，並訂定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一日為庫藏股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9.6.30	108.12.31	108.6.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58,008	$979,136	$743,9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8,990	149,630	43,4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842,403	1,577,865	1,883,0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3,776	54,705	116,153
應收款項	9,061	10,414	9,899
其他應收款	1,959	10,691	32,261
存出保證金	2,414	2,514	2,645
小　　計	1,909,613	1,656,189	2,044,025
合　　計	$2,586,611	$2,784,955	$2,831,348

金融負債

	109.6.30	108.12.31	108.6.3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7,232	$6,719	$9,146
其他應付款	70,063	22,673	105,035
租賃負債	2,577	3,075	4,318
存入保證金	300	459	459
合　　計	$80,172	$32,926	$118,958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貨幣及人民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外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利益將分別減少/增加918千元及1,438千元。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外幣升值/貶值5%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利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356千元及1,950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投資。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一碼(0.25%)，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利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69千元及327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利益將分別增加/減少4,403千元及6,470千元。

本集團無持有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上市櫃公司股票，故不存在權益價格風險。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皆為99%，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外，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本集團對於信用風險增加之債務工具投資，將適時處分該等投資以降低信用損失。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9.6.30					
應付款項	$7,232	$-	$-	$-	$7,232
其他應付款	70,063	-	-	-	70,063
租賃負債	764	1,504	376	-	2,644
存入保證金	300	-	-	-	300
108.12.31					
應付款項	$6,719	$-	$-	$-	$6,719
其他應付款	22,673	-	-	-	22,673
租賃負債	906	1,504	752	-	3,162
存入保證金	459	-	-	-	459
108.6.30					
應付款項	$9,146	$-	$-	$-	$9,146
其他應付款	105,035	-	-	-	105,035
租賃負債	1,642	1,667	1,128	-	4,437
存入保證金	459	-	-	-	459

衍生金融工具

無此事項。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9.1.1	$459	$3,075	$3,534
現金流量	(159)	(519)	(678)
非現金之變動	-	21	21
109.6.30	$300	$2,577	$2,877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8.1.1	$5,104	$5,104
現金流量	(821)	(821)
非現金之變動	35	35
108.6.30	$4,318	$4,318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其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評價。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440,309	$-	$1,349	$441,658
債券	12,525	-	-	12,525
基金	103,825	-	-	103,8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118,990	118,990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887,497	$-	$498	$887,995
債券	17,790	-	-	17,790
基金	73,351	-	-	73,3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149,630	$149,630

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646,901	$-	$-	$646,901
債券	29,637	-	-	29,637
基金	67,364	-	-	67,3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43,421	43,421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股票
109.1.1	$498	$149,630
109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851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49,540)
109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取得	-	18,900
109.6.30	$1,349	$118,990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08.1.1	$45,794
108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373)
108.6.30	$43,421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分別為(49,540)千元及(2,373)千元。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135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11,899千元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50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14,963千元

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4,342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定期存款	$53,776	$-	$-	$53,776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1)	-	-	161,566	161,566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定期存款	$54,705	$-	$-	$54,705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1)	-	-	242,927	242,927

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定期存款	$116,153	$-	$-	$116,153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1)	-	-	241,606	241,606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9.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124	29.63	$92,564
人民幣	11,259	4.19	47,17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6	29.63	770

	108.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224	30.08	$96,978
人民幣	10,429	4.31	44,94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4	30.08	1,023

	108.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4,703	31.06	$146,075
人民幣	8,631	4.52	39,01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73	31.06	2,267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2,050)千元及1,470千元。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及附表一之一。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或控制者，應揭露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詳附表四。

3. 大陸投資資訊：(因編製合併報表而沖銷)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銷貨金額	佔總銷貨百分比	應收款項期末餘額
$1,050	3.16%	$289

C. 財產交易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D.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六。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主要係依據所營業務劃分營運單位。經執行量化門檻測試後，本集團預計有下列兩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通信業部門：該部門負責各項通信交換設備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安裝工程業務。
投資及不動產部門：該部門負責各項投資及不動產租賃業務。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通信業	投資及不動產	應報導部門小計	調整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21,843	$-	$21,843	$-	$21,843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21,843	$-	$21,843	$-	$21,843
部門(損)益	$(4,111)	$107,497	$103,386	$989	$104,375
				(註)	

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通信業	投資及不動產	應報導部門小計	調整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7,425	$-	$17,425	$-	$17,425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17,425	$-	$17,425	$-	$17,425
部門(損)益	$4,125	$(32,832)	$(28,707)	$(4,434) (註)	$(33,14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通信業	投資及不動產	應報導部門小計	調整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33,256	$-	$33,256	$-	$33,256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33,256	$-	$33,256	$-	$33,256
部門(損)益	$(5,954)	$(32,425)	$(38,379)	$(28) (註)	$(38,407)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通信業	投資及不動產	應報導部門小計	調整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25,555	$-	$25,555	$-	$25,555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25,555	$-	$25,555	$-	$25,555
部門(損)益	$(3,989)	$64,252	$60,263	$(10,891) (註)	$49,372

(註)：部門損益包含部門之間因為對另一部門具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營業往來關係，本集團於編製合併部門損益時予以銷除之。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相關之資訊：

營運部門資產

	通信業	投資及不動產	應報導部門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09.6.30部門資產	$412,783	$2,487,677	$2,900,460	$-	$2,900,460
108.12.31部門資產	$384,268	$2,716,384	$3,100,652	$-	$3,100,652
108.6.30部門資產	$383,303	$2,711,681	$3,094,984	$-	$3,094,984

營運部門負債

	通信業	投資及不動產	應報導部門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09.6.30部門負債	$86,572	$12,879	$99,451	$-	$99,451
108.12.31部門負債	$121,637	$14,106	$135,743	$-	$135,743
108.6.30部門負債	$128,065	$4,739	$132,804	$-	$132,804

應報導部門損益之調節

1. 收入

	109.1.1~109.6.30	108.1.1~108.6.30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	$33,256	$25,555
銷除部門間收入	-	-
集團收入	$33,256	$25,555

2. 損益

	109.1.1~109.6.30	108.1.1~108.6.30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38,379)	$60,263
調節及銷除：		
銷除部門間損益	(28)	(10,891)
本期稅前淨損益	$(38,407)	$49,372

3. 資產

	109.6.30	108.6.30
應報導部門資產合計數	$2,900,460	$3,094,984
其他未分攤金額	-	-
集團資產	$2,900,460	$3,094,984

4. 負債

	109.6.30	108.6.30
應報導部門負債合計數	$99,451	$132,804
其他未分攤金額	-	-
集團負債	$99,451	$132,804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股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4)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000 單位	$12,525	-	$12,525	
〃	股票－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30,000 股	59,388	-	59,388	
〃	股票－南港輪胎(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000 股	4,878	-	4,878	
〃	股票－南洋染整(股)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000 股	1,546	-	1,546	
〃	股票－鮮活控股(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3,900 股	80,235	-	80,235	
〃	股票－泰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000 股	4,847	-	4,847	
〃	股票－豐達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9,000 股	12,268	-	12,268	
〃	股票－鼎炫投資控股(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2,000 股	40,356	-	40,356	
〃	股票－上奇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350 股	2,814	-	2,814	
〃	股票－台灣肥料(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股	1,493	-	1,493	
〃	股票－興能高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3,000 股	8,669	-	8,669	
〃	基金－Captain Global Fu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950 單位	99,669	-	99,669	
〃	基金－路博邁優質企業債T累積(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000 單位	4,156	-	4,156	
〃	股票－普訊陸創業投資(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578,000 股	3,237	1.14%	3,237	
〃	股票－天泰光電(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624,308 股	6,075	1.97%	6,075	
〃	股票－友上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62,000 股	2,351	1.35%	2,351	
〃	股票－普凌威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717,825 股	-	4.36%	-	
〃	股票－華科材料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000,000 股	17,520	19.01%	17,520	
〃	股票－展翊光電(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50,000 股	700	1.56%	700	
〃	股票－台科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000,000 股	20,840	8.70%	20,840	
〃	股票－指南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000,000 股	20,100	6.67%	20,100	
〃	股票－鴻威光電(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566,514 股	27,125	9.42%	27,125	
〃	股票－欣德芮(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20,000 股	21,042	7.92%	21,042	
〃	股票－台霖生物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股	1,349	0.28%	1,349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之一、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股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4)
聯創投資(股)公司	股票－固緯電子實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股	$246	-	$246	
〃	股票－豐達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9,000 股	41,618	-	41,618	
〃	股票－泰鼎國際(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85,000 股	102,614	-	102,614	
〃	股票－眾福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7,484 股	17,242	1.49%	17,242	
〃	股票－台聯電訊(股)公司	本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0 股	17	-	17	
〃	股票－Amarillo Biosciences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50,000 股	10,336	6.95%	10,336	
福億通訊(股)公司	股票－凌巨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 股	655	-	655	
〃	股票－鮮活控股(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00 股	460	-	460	
〃	股票－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0 股	4	-	4	
〃	股票－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 股	1,372	-	1,372	
〃	股票－第一產物保險(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000 股	455	-	455	
價值投資(股)公司	股票－晶達光電(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000 股	1,595	-	1,595	
〃	股票－佳邦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450 股	6,194	-	6,194	
〃	股票－鈺邦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8,000 股	9,540	-	9,540	
〃	股票－勤誠興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0,000 股	31,484	-	31,484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附表一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千)	金額(註1)	股數(千)	金額	股數(千)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千)	金額(註1)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公開市場	-	130	$43,030	5	$1,677	135	$42,207	$44,707	$(2,500)	-	$-
聯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公開市場	-	-	-	8	2,329	8	2,363	2,329	34	-	-
價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公開市場	-	272	90,032	50	16,739	322	97,444	106,771	(9,327)	-	-
聯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弘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公開市場	-	250	69,625	82	17,815	332	88,369	87,440	929	-	-

註1：帳列科目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其期初及期末金額為當期市價。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5)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台聯電訊(股)公司	福億通訊(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13,371	同一般廠商。	40%
0	台聯電訊(股)公司	福億通訊(股)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7,492	120天期之O/A為收款條件。	0%
0	台聯電訊(股)公司	福億通訊(股)公司	1	進貨	1,160	同一般廠商。	3%
0	台聯電訊(股)公司	福億通訊(股)公司	1	技術服務費用	486	同一般廠商。	1%
0	台聯電訊(股)公司	HERCULES INT'L LTD. (BVI)	1	銷貨收入	3,277	同一般廠商。	10%
0	台聯電訊(股)公司	HERCULES INT'L LTD. (BVI)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45	120天期之O/A為收款條件。	0%
1	HERCULES INT'L LTD. (BVI)	北京拓訊科技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050	同一般廠商。	3%
2	北京拓訊科技有限公司	金台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544	同一般廠商。	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需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需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孫公司。
(3)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僅揭露交易金額大於新台幣400千元者。

註5：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美金／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4)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4)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3、4)			
台聯電訊(股)公司	聯創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瑞光路108號3樓	投資公司	$320,000	$320,000	32,000,000 股	100.00%	$401,997	$(2,542)	$(1,964) (註3)	
台聯電訊(股)公司	STARFISH GROUP LTD.(BVI)	P.O. Box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公司	66,019 USD 2,070	66,019 USD 2,070	-	100.00%	29,080	107	156 (註3)	
台聯電訊(股)公司	WIN WISH OFFSHORE LTD.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買賣業務、進出口業務、代理國內外廠商報價、投標業務、投資業務、保證業務	8,259 USD 250	8,259 USD 250	-	100.00%	17,813	(140)	(140)	
台聯電訊(股)公司	聯睿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瑞光路108號3樓	投資公司	200,000	200,000	20,000,000 股	100.00%	239,406	(3,829)	(3,829)	
台聯電訊(股)公司	價值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瑞光路108號3樓	投資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00 股	100.00%	325,372	(11,824)	(11,824)	
聯創投資(股)公司	福億通訊(股)公司	台北市瑞光路112巷1號3樓	有線、無線通信機械器材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電子材料銷售	64,557	64,557	4,454,148 股	100.00%	43,236	(2,434)	(2,434)	
聯創投資(股)公司	聯準光電(股)公司	台北市瑞光路108號3樓	積體電路之設計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與電信器材、電子材料之銷售	5,000	5,000	500,000 股	100.00%	4,455	(40)	(40)	
STARFISH GROUP LTD. (BVI)	LEADLUCK LTD. (SAMOA)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投資公司	32,420 USD 1,000	32,420 USD 1,000	-	100.00%	11,009	234	234	
STARFISH GROUP LTD. (BVI)	MAX PROFITS LTD. (SAMOA)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投資公司	32,420 USD 1,000	32,420 USD 1,000	-	100.00%	7,113	(122)	(122)	
STARFISH GROUP LTD. (BVI)	HERCULES INT'L LTD. (BVI)	Palm Grove House, P.O. Box438 Rd.Town, Tortola, Brithish Virgin Islands	買賣業務、進出口業務、代理國內外廠商報價、投標業務、投資業務、保證業務	9,726 USD 300	9,726 USD 300	-	100.00%	11,225	(5)	(5)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係包含本期順逆流銷貨未實現毛利。

註4：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美金／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6)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6)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金台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企業間的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等	USD 1,000	(2)	$30,310 USD 1,000	$-	$-	$30,310 USD 1,000	$235	100%	$235 (2).C	$11,001	$-
北京拓訊科技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計算機軟硬體及配套產品；銷售自產產品	USD 1,000	(2)	$30,310 USD 1,000	-	-	30,310 USD 1,000	(122)	100%	(122) (2).C	7,11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112,387 USD 3,793 (註5)	USD 3,793 (註5)	$1,680,60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A.STARFISH GROUP LTD. (BVI)透過LEADLUCK LTD.(SAMOA)投資金台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B.STARFISH GROUP LTD. (BVI)透過MAX PROFITS LTD.(SAMOA)投資北京拓訊科技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4：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以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個體或合併股權淨值孰高之百分之六十計算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5：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USD3,793千元，係含九十二年九月已清算之拓訊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及九十五年六月清算之北京台聯通訊設備有限公司因虧損無法匯回投資款各為USD186千元及USD1,607千元。

註6：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有總股數	持股比例
富鼎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4,905,696	4,905,696	13.32%
華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44,336	4,144,336	11.2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英瑞吉基金投資專戶	3,466,000	3,466,000	9.4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寶捷基金投資專戶	3,310,523	3,310,523	8.99%

註1： 本表係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含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3： 本表之編製原則係比照股東臨時會停止過戶之證券所有人名冊(融券不回補)計算各信用交易餘額之分配。

註4： 持股比例(%)＝該股東持有總股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總股數。

註5： 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總股數(含庫藏股)為 36,822,516 股＝36,822,516 (普通股)+ 0 (特別股)。